

证券代码：836660

证券简称：钢研功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西安钢研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应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视频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采用现场投票+视频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视频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投票，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7 月 29 日 15:00。

会期:0.5 天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660	钢研功能	2023年7月2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沣东新城世纪大道东段 88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西安钢研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对《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进行相应的修订,形成《西安钢研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三次修订稿)》。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李博、克拉玛依云泽裕泉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刘琼、陕西空天云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博研领航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洁玉、克拉玛依云泽光电集成产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西安航空科技创新风险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 审议《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公司拟与越秀家园启航一号(广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晋江壹点纳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壹点纳锦冠宏五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等 18 位投资机构、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股平台及在册股东、董事王洁玉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该协议自双方签署并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同意本次定向发行的函之日起生效。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李博、克拉玛依云泽裕泉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刘琼、陕西空天云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博研领航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洁玉、克拉玛依云泽

光电集成产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西安航空科技创新风险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三）审议《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定向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第十二条规定：“发行人应当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在股东大会决议中明确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本次定向发行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权。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李博、克拉玛依云泽裕泉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刘琼、陕西空天云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博研领航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洁玉、克拉玛依云泽光电集成产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西安航空科技创新风险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3年7月29日14:00-15: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李志刚；电话：029-33698320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的食宿、交通费用自行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西安钢研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西安钢研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4日